

四川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总队生态环境非现场执法监管项目总体建设
方案设计编制服务项目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 HHYB2023007 号)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一、招标条件

本四川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总队生态环境非现场执法监管项目总体建设方案设计编制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35.1 万元,招标人为四川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总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比选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四川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总队生态环境非现场执法监管项目总体建设方案设计编制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四川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总队生态环境非现场执法监管项目总体建设方案设计编制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比选申请人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一) 第 1 至 5 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应当根据具体的采购项目情况予以细化规定):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禁止进入政府市场的处罚还在有效期内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与本次比选活动。

(三)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比选申请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注：为了优化采购活动办事程序，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标准、主管部门规范性文件对比选申请人或采购品目有强制性要求但比选文件没有要求比选申请人在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具体证明材料的，其合法性根据比选申请文件承诺函（比选文件第八章格式5）保证，相关证明材料由比选人在签订合同或验收时进行查验。；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5月23日09时00分到2023年05月25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比选申请人现场购买比选文件时应出示单位介绍信原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鲜章（比选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联系电话：028-85256583。购买比选文件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星狮路818号大合仓星商界4栋4单元302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比选文件售价：300元/份（比选文件售后不退，比选资格不能转让）。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31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星狮路818号大合仓星商界4栋4单元402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31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星狮路818号大合仓星商界4栋4单元402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评审室。

七、其他

详见比选文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四川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总队。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总队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科园南路88号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28-80589197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成都市武侯区太平园中四路（星狮路 818 号）大合仓星商界 4 栋 4 单元 302
号

联 系 人： 黄先生

电 话： 028-87774949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黄先生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